

2023 年度
新乡县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单位预
算

二〇二三年四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乡县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新乡县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新乡县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2023 年单位预算表

- 一、单位收支预算表
- 二、单位收入预算表
- 三、单位支出预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 十、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一、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新乡县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概况

一、新乡县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主要职责

1.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省、市国民健康、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法律法规、政策、规划。组织实施卫生健康、中医药事业发展的地方性标准。统筹规划全县卫生健康资源配置，指导全县卫生健康规划的编制和实施。拟订并组织实施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政策措施。完善基层运行新机制和乡村医生管理制度。

2. 协调推进深化全县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研究提出全县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重大政策、措施的建议。组织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推进管办分离，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组织实施国家及省市县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的政策措施，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的建议。

3. 拟订并组织落实全县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免疫规划以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负责卫生应急工作，组织指导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发布法定报告传染病疫情信息、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信息。

4. 拟订并协调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负责推进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

5. 贯彻落实国家药物政策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

6. 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承担职业安全健康监督管理工作,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

7. 监督实施全县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业管理办法,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会同有关部门贯彻执行国家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标准。监督实施医疗服务规范、标准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范。

8. 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研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完善落实计划生育政策。

9. 指导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加快全科医生队伍建设。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

10. 负责县保健对象的医疗保健工作,负责重要会议与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11. 负责中医管理工作,拟订全县中医药事业中长期发展规划。

12. 承担县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县艾滋病防治工作委员会、县老龄工作委员会、县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领导小组日常工作,指导县计划生育协会的业务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新乡县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内设机构 14 个，包括：办公室、人事股、财务股、规划发展与信息股、法制与行政事项服务股、医政医管股、疾病防控与综合监督股、中医保健股、基层卫生健康股、卫生应急办公室、妇幼健康股、人口监测与家庭发展股、老龄健康股、离退休干部股等股室。

本预算为新乡县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单位预算。

第二部分

新乡县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县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2023 年收入总计 3,543.77 万元，支出总计 3,543.77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相比，收入增加 577.45 万元，增长 19.47%。主要原因：一是上级提前告知转移支付资金与上年对比有增加，二是上年结转结余资金与上年对比有较大幅度增加，我单位收入全部为财政拨款收入，故收入有所增加；支出增加 577.45 万元，增长 19.47%。主要原因：由于上级提前告知转移支付资金及上年结转结余资金有所增加，故收入增加，则支出增加。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县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2023 年收入合计 3,543.7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080.15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0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万元；事业收入 0.0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其他收入 0.0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收入 463.62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县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2023 年支出合计 3,543.77 万

元，其中：基本支出 1,257.37 万元，占 35.48%；项目支出 2,286.40 万元，占 64.5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县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3,513.77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30.00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 547.45 万元，增长 18.46%，主要原因：一是上级提前告知转移支付资金与上年对比有增加，二是上年结转结余资金与上年对比有较大幅度增加；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增加 30.00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因核算方式由权责发生制改为收付实现制，上年结余收入调增 30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新乡县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3,513.7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34.45 万元，占 6.67%；卫生健康（类）支出 3,186.57 万元，占 90.69%；住房保障（类）支出 92.75 万元，占 2.64%。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乡县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 1,257.3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167.82 万元，占 92.88%；公用经费 89.55 万元，占 7.12%。

七、“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我单位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14.40 万元。2023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与 2022 年预算保持一致。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与 2022 年保持一致。

（二）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与 2022 年保持一致。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4.4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4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与 2022 年保持一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与 2022 年保持一致。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我单位 2023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

新乡县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2023 年机构运转经费支出预算 89.55 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

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00 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我单位 2023 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2 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 6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4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是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包括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八、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

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县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是指为保障单位（包括行政单位和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

新乡县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2023 年单位预算表

预算 01 表

2023 年单位收支预算表

单位名称：新乡县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3,080.15	一、一般公共服务	
其中：财政拨款	3,066.05	二、外交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	
五、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七、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234.45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卫生健康	3186.57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十三、农林水事务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92.75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30.00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080.15	本年支出合计	3,543.77
上年结转结余	463.62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3,543.77	支出总计	3,543.77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3 年单位收入预算表

单位名称：新乡县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合计	3,543.77	3,080.15	3,080.15	3,066.05									463.62	433.62	30.00			
302	新乡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3,543.77	3,080.15	3,080.15	3,066.05									463.62	433.62	30.00			
302001	新乡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3,543.77	3,080.15	3,080.15	3,066.05									463.62	433.62	30.00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3 年单位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新乡县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3,543.77	1,257.37	1,058.47	109.35	85.98	3.57	2,286.40	44.36	2,242.04
			302	新乡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3,543.77	1,257.37	1,058.47	109.35	85.98	3.57	2,286.40	44.36	2,242.04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3.07	53.07		53.07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2.65	52.65		52.6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0.10	120.10	120.10						
208	08	01		死亡抚恤	3.63	3.63		3.63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0	5.00	5.00						
210	01	01		行政运行	887.55	887.55	798.00		85.98	3.57			
210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00						15.00	15.00	
210	02	01		综合医院	195.10						195.10		195.10
210	02	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19.00						19.00		19.00
210	03	02		乡镇卫生院	404.00						404.00		404.00
210	03	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435.70						435.70		435.70
210	04	02		卫生监督机构	14.10						14.10	14.10	
210	04	03		妇幼保健机构	15.26						15.26	15.26	
210	04	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546.02						546.02		546.02
210	04	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228.00						228.00		228.00
210	07	17		计划生育服务	195.00						195.00		195.0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0.01	10.01	10.01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32.61	32.61	32.61					
210	99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89.22						189.22	189.22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92.75	92.75	92.75					
229	60	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0.00						30.00	30.00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新乡县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3,080.15	一、本年支出	3,543.77	3,513.77	3,499.67	3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080.1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财政拨款	3,066.05	（二）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463.62	（五）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33.62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30.00	（七）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4.45	234.45	234.45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3,186.57	3,186.57	3,172.47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十三）农林水事务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92.75	92.75	92.75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30.00			30.00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合计	3,543.77	支出合计	3,543.77	3,513.77	3,499.67	30.00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新乡县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3,080.15	1,257.37	1,058.47	109.35	85.98	3.57	1,822.78	44.36	1,778.42
			302	新乡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3,080.15	1,257.37	1,058.47	109.35	85.98	3.57	1,822.78	44.36	1,778.42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3.07	53.07		53.07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2.65	52.65		52.6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0.10	120.10	120.10						
208	08	01		死亡抚恤	3.63	3.63		3.63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0	5.00	5.00						
210	01	01		行政运行	887.55	887.55	798.00		85.98	3.57			
210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00						15.00	15.00	
210	02	01		综合医院	150.00						150.00		150.00
210	03	02		乡镇卫生院	404.00						404.00		404.00
210	03	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295.90						295.90		295.90
210	04	02		卫生监督机构	14.10						14.10	14.10	
210	04	03		妇幼保健机构	15.26						15.26	15.26	
210	04	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466.52						466.52		466.52
210	04	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228.00						228.00		228.00
210	07	17		计划生育服务	195.00						195.00		195.0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0.01	10.01	10.01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32.61	32.61	32.61						
210	99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9.00						39.00		39.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92.75	92.75	92.75						

注：本表仅含当年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名称：新乡县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257.37	1,167.82	89.55
30302	退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105.72	105.7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92.64	92.6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27.46	27.46	
30305	生活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3.63	3.6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4.68	4.6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0.32	0.32	
30102	津贴补贴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4.10	34.10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54.71	54.71	
30107	绩效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59.80	159.80	
30103	奖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59.76	59.76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8.17	28.17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0.11	0.1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98	2.98	
30101	基本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55.46	355.46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02.91	102.9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50601	资本性支出（一）	3.57		3.57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40		2.4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00		12.00
30229	福利费	50201	办公经费	3.19		3.19
30229	福利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39		10.39
30211	差旅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3		3.03
30205	水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8		1.08
30202	印刷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50		0.50
30206	电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8		1.08
30207	邮电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0		5.00
30207	邮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0.24		0.24
30213	维修(护)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50		0.5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16.18		16.18
30201	办公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83		4.83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5.41		5.41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57		6.57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3.19		3.19

30228	工会经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39		10.3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0.01	10.0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2.61	32.61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21.83	21.83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70.92	70.92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3 年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单位名称：新乡县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年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科目名称	类	款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合计				3,543.77	3,080.15	3,066.05			463.62							
302		新乡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3,543.77	3,080.15	3,066.05			463.62							
303	02	退休费	509	05	离退休费	106.74	106.74	106.74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95.66	95.66	94.24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27.46	27.46	27.46										
303	05	生活补助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218.63	205.63	205.63			13.0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4.84	4.84	4.76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0.32	0.32	0.32										
301	02	津贴补贴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37.66	37.66	35.80										

301	02	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54.71	54.71	54.71									
301	07	绩效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64.87	164.87	161.77									
301	03	奖金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59.76	59.76	59.76									
301	03	奖金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8.17	28.17	28.17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0.58	0.58	0.58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98	2.98	2.98									
301	01	基本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365.94	365.94	361.03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02.91	102.91	102.91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506	01	资本性支出（一）	3.57	3.57	3.57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	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40	2.40	2.4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00	12.00	12.00									
302	29	福利费	502	01	办公经费	3.19	3.19	3.19									

302	29	福利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63	10.63	10.52									
302	11	差旅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24	3.24	3.03									
302	05	水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8	1.08	1.08									
302	02	印刷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50	0.50	0.50									
302	06	电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8	1.08	1.08									
302	07	邮电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0	5.00	5.00									
302	07	邮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0.24	0.24	0.24									
302	13	维修(护)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50	0.50	0.5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	01	办公经费	16.18	16.18	16.18									
302	01	办公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83	19.83	19.83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5.41	5.41	5.41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34.57	234.57	234.57									

302	28	工会经费	502	01	办公经费	3.19	3.19	3.19								
302	28	工会经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63	10.63	10.52								
302	18	专用材料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40.90	461.00	461.00			79.90					
302	27	委托业务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22.64	231.42	231.42			291.22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33.66	33.66	33.17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51	1.51	0.80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73.25	73.25	72.15								
302	27	委托业务费	502	05	委托业务费	540.50	461.00	461.00			79.50					
303	09	奖励金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195.00	195.00	195.00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10.01	10.01	10.01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	21.83	21.83	21.83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新乡县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4.40	0.00	14.40	0.00	14.40	0.00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023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新乡县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仅含当年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说明：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支出，故此表无数据。

2023 年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新乡县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计	2,286.40	1,822.78			433.62	30.00			
	302	新乡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2,286.40	1,822.78			433.62	30.00			
其他运转类	卫生健康综合业务费（公卫考核、卫生城市及医共体业务）	新乡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15.00	15.00							
特定目标类	2022 公立医院改革省级结转	新乡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45.10				45.10				
特定目标类	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县级补助（床位补）	新乡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150.00	150.00							
特定目标类	2022 公立医院改革基数结转	新乡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19.00				19.00				
特定目标类	乡镇卫生院基本药物县级补助（含收支缺口补助）	新乡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404.00	404.00							
特定目标类	2022 村卫生室运行补助结转	新乡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124.00				124.00				
特定目标类	老年乡医及联合诊所人员补助	新乡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163.00	163.00							
特定目标类	村卫生室基本药物县级补助	新乡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57.00	57.00							
特定目标类	2022 基本药物制度补助中央（卫生院）结转	新乡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15.80				15.80				
特定目标类	乡村医生乡聘村用补助	新乡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75.90	75.90							
其他运转类	卫监所非税支出	新乡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14.10	14.10							
其他运转类	妇幼自筹人员工资及公用经费	新乡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15.26	15.26							
特定目标类	2023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	新乡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461.00	461.00							

	资金										
特定目标类	婚前保健县级资金	新乡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5.52	5.52							
特定目标类	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新 公卫）结转	新乡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79.50				79.50				
特定目标类	2023 年新型肺炎防控经费	新乡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228.00	228.00							
特定目标类	2023 年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 奖励扶助	新乡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22.00	22.00							
特定目标类	2023 年计划生育特别扶助制度	新乡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41.00	41.00							
特定目标类	计划生育各项奖扶县级补助	新乡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132.00	132.00							
特定目标类	精神病患者监护管理费	新乡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39.00	39.00							
特定目标类	2022 卫生健康人才（特招特岗） 培养省级结转	新乡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137.22				137.22				
特定目标类	2022 精神病患者有奖监护基数 结转	新乡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13.00				13.00				
特定目标类	2022 医养结合示范项目省级结 转	新乡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30.00					30.00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3 年度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单位名称：新乡县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单位编码 (项目编 码)	项目单位 (项目名 称)	项目金额 (万元)				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资金总额	政府预算 资金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	单位 资金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302		2,286.40	2,286.40										
302001	新乡县卫 生健康委 员会	2,286.40	2,286.40										
410721220 000000013 681	卫生健康 综合业务 费（公卫 考核、卫 生城市及 医共体业 务）	15.00	15.00		运行经费	≤15 万 元	办公用品及耗材采购 合规率	100%	有序开展卫生健康系统 各类专项业务工作，持 续保障卫生健康工作	持续	保障科室、机构满意度	≥90%	
							办公用品及耗材采购 完成率	100%					
							项目实施期	全年					
410721220 000000017 626	妇幼自筹 人员工资 及公用经 费	15.26	15.26		自筹人员工资公用支出	≤16.24 万元	自筹在职人员人数	2 人	保障妇幼保健院工作正 常运行	保障	自筹人员满意度	≥90%	
							自筹退休人员人数	1 人	保障单位自筹人员的应 有待遇	保障			
							自筹人员工资发放足 额率	100%					
							自筹人员工资发放及 及时	及时					

								时性					
410721220 000000017 628	卫监所非 税支出	14.10	14.10			自筹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14.93 万元	自筹在职人员人数	2 人	持续开展卫生监督工 作，提高居民生活环境	持续开 展	自筹人员满意度	≥90%
								自筹人员工资发放足 额率	100%	保障单位自筹人员的应 有待遇	保障		
								自筹人员工资发放及 及时性	及时	保障卫监所工作正常运 行	保障		
410721230 000000002 836	2023 年基 本公共卫 生服务补 助资金	461.00	461.00			基本公共卫生人均	≥89 元	0- 6 岁儿童眼保健 和视力检查覆盖率	≥90%	城乡居民公共卫生差距	不断缩 小	城乡居民对基本公共卫 生服务满意度	≥90%
								社区在册居家严重精 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 率	≥90%	居民健康素养水平、基 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不断提 高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 划疫苗接种率	≥90%				
								7 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 率	≥ 85 %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 90%				
								3 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 率	≥80%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 理率	≥70%				
								高血压患者管理人数	≥2.33 万人				
								2 型糖尿病患者管理人 数	≥1.04 万人				
								肺结核患者管理率	≥90%				
		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	≥77%										

							率						
							卫生监督协管各专业 每年巡查（访）2次完 成率	≥90%					
							宫颈癌、乳腺癌筛查目 标人群覆盖率	较上年 提高					
							职业健康检查服务覆 盖率	≥90%					
							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 档案覆盖率	≥61%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 管理服务率	≥61%					
							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 范管理服务率	≥61%					
							65岁及以上老年人城 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 服务率	≥61%					
							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 生事件报告率	≥95%					
410721230 000000002 837	2023年农 村部分计 划生育家 庭奖励扶 助	22.00	22.00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 奖励扶助金发放标准	80元/ 人/月	奖励和扶助资金到位 率	100%	家庭发展能力、社会稳 定水平	逐步提 高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 奖励扶助对象满意度	≥90%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 庭奖励扶助人数	≤2190 人				
								符合条件申报对象覆 盖率	100%				
410721230 000000002	2023年计 划生育特	41.00	41.00			扶助计划生育手术并发 症三级扶助金发放标准	520元/ 人/月	扶助计划生育手术并 发症三级人数	≤3人	社会稳定水平	逐步提 高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 奖励扶助对象满意度	≥90%

838	别扶助制度					扶助独生子女伤残家庭扶助金发放标准	1180元/人/月	符合条件申报对象覆盖率	100%	家庭发展能力	逐步提高		
						扶助独生子女死亡家庭扶助金发放标准	920元/人/月	奖励和扶助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				
								扶助独生子女伤残家庭人数	≤27人				
								扶助独生子女死亡家庭人数	≤48人				
41072123000000018997	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新公卫）结转	79.50	79.50			补助资金	≤794963.5元	项目实施期	全年	保障妇幼工作开展	保障	享受政策群众满意度	≥90%
								保障股室	1个				
								完成妇幼工作	完成				
41072123000000019031	2022公立医院改革省级结转	45.10	45.10			县级公立医院改革省级经费	≤45.1万元	需进行补助公立医院数量	2个	药物收入（不含中药饮片）占医疗收入的比重	≤30%	患者对公立医院药物取消加成满意率	≥90%
								受补助医院零差率销售药品（中药饮片除外）覆盖率	100%				
								补助发放及时性	及时				
41072123000000019058	2022公立医院改革基数结转	19.00	19.00			县级公立医院改革基数经费	≤19万元	受补助医院零差率销售药品（中药饮片除外）覆盖率	100%	药物收入（不含中药饮片）占医疗收入的比重	≤30%	患者对公立医院药物取消加成满意率	≥90%
								需进行补助公立医院数量	2个				
								补助发放及时性	及时				

410721230 000000019 064	2023 年新 型肺炎防 控经费	228.00	228.00			疫情经费	≤228 万 元	有效控制突发疫情	有效控 制	有效保障社会秩序	稳定	被保障单位满意度	≥90%
								保障全县常住人口	35.47 万 人				
								经费发放及时性	及时				
410721230 000000020 712	2022 基本 药物制度 补助中央 (卫生 院) 结转	15.80	15.80			乡镇卫生院基本药物补 助资金	≤15.8 万元	全县基层医疗机构基 药补助覆盖率	100%	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在基 层持续实施	持续实 施	乡镇卫生院满意度	≥90%
								受补助卫生院数量	7 个				
								基本药物使用金额比 例	≥70%				
								基本药物补助发放及 及时性	及时				
410721230 000000020 713	2022 村卫 生室运行 补助结转	124.00	124.00			村卫生室运行经费	≤124 万 元	承担基本公共卫生服 务的村卫生室补助率	100%	保障村卫生室基本运 行, 提升医疗服务水平	提升	村卫生室满意率	≥90%
								补助发放足额率	100%				
								补助发放及时性	及时				
410721230 000000020 714	2022 卫生 健康人才 (特招特 岗) 培养 省级结转	137.22	137.22			特招特岗经费	≤ 137.22 万元	补助发放率	100%	基层医疗卫生人才专业 水平	逐步提 升	特招和特岗人员满意度	≥90%
								特招医学院校毕业生 人数	≤19 人				
								为乡镇卫生院招聘特 岗全科医生人数	≤1 人				
								补助发放及时性	及时				
410721230 000000020 716	2022 精神 病患者有 奖监护基	13.00	13.00			发放标准	2400 元/ 人	项目实施期	全年	预防肇事肇祸事件发生 率	≥90%	患者监护人满意度	≥90%
								患者人数	≥224 人				

	数结转							符合条件重精患者覆盖率	100%				
410721230 000000020 717	2022 医养结合示范项目省级结转	30.00	30.00			补助资金	30 万元	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医养结合服务能力和水平	提高	入住老年人及家属满意度	≥90%
								项目试点单位	1 个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410721230 000000022 766	老年乡医及联合诊所人员补助	163.00	163.00			老年村医生活补助标准	3600 年/人	原农村联合诊人员补助人数	≥34 人	保障农村联合诊所人员、老年乡医的基本生活	保障	保障对象满意度	≥90%
						原农村联合诊人员补助标准	7080 年/人	老年村医生活补助人数	≥298 人				
								补助资金发放率	100%				
								老年乡医及农村联合诊所人员补助资金发放及时性	及时				
410721230 000000022 767	计划生育各项奖扶县级补助	132.00	132.00			计生各项优抚资金	≤132 万元	计生各项优抚人数	≤5465 人	家庭发展能力，社会稳定水平，计生家庭健康稳定发展	提高	享受政策群众满意度	≥90%
								符合条件申报对象覆盖率	100%				
								奖励和扶助资金及时到位	及时				
410721230 000000022 768	乡镇卫生院基本药物县级补助（含收支缺口补	404.00	404.00			乡镇卫生院基本药物补助资金县级投入	≤404 万元	基本药物补助发放及时性	及时	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在基层持续实施	持续实施	卫生院满意率	≥90%
								全县基层医疗机构	7 个				
								基本药物使用金额比例	≥70%				

	助)												
41072123000000022769	村卫生室基本药物县级补助	57.00	57.00			村卫生室基本药物补助资金	57万元	基本药物补助发放及时性	及时	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在基层持续实施	持续实施	村卫生室满意率	≥90%
								全县村卫生室	≤182个				
								基本药物使用金额比例	≥70%				
41072123000000022770	婚前保健县级资金	5.52	5.52			婚前保健县级配套资金	6万元	婚前保健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城乡居民公共卫生服务差距	减小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保障免费婚检人员对数	350对				
								婚前保健资金拨付率	100%				
41072123000000022791	精神病患者监护管理经费	39.00	39.00			以奖代补发放标准	2400元	项目实施期	全年	预防肇事肇祸事件发生率	≤90%	患者监护人满意度	≥90%
								3级以上严重精神障碍患者人数	≤275人				
								符合条件重精患者覆盖率	100%				
41072123000000022792	乡村医生乡聘村用补助	75.90	75.90			乡聘村用补助	≤76万元	乡村医生乡聘村用资金发放及时性	及时	乡村医生“乡聘村用”制度持续实施	持续实施	乡聘村用的乡村医生满意度	≥90%
								乡聘村用的乡村医生人数	≥116人				
								乡村医生乡聘村用资金发放率	100%				
41072123000000022794	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县级补助(床位	150.00	150.00			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	≤150万元	药占比(中药饮片除外)	≤33%	持续为人民群众提供综合医疗卫生服务	持续提供	公立医院职工满意度	≥85%
								贴补床位数	≥500张			公立医院门诊患者、住院患者满意度	≥85%

	补)							公立医院平均住院日	≤9.35天					
								每门诊人次次均收入水平	≤8%					
								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302		2,673.30	2,673.30											
302001	新乡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2,673.30	2,673.30											
41072123000000018919	提前下达2023 中央财政基本公卫服务补助	1,519.00	1,519.00				补助资金	≤1519万元	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62%	城乡居民公共卫生差距	不断缩小	群众满意率	≥85%
									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77%				
									肺结核病患者管理率	≥90%				
									65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	≥62%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62%				
									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	≥62%				
									年底前完成基本公卫各项工作	年底前				
									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	≥95%				
									社区在册居家严重精	≥80%				

								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率					
								7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	≥85%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70%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接种疫苗接种保持率	≥90%				
41072123000000018968	提前下达2023年计划生育转移支付资金(奖扶)	77.70	77.70			补助资金	≤77.7万元	计划生育独生子女家庭子女伤残、死亡人数	≤2190人	家庭发展能力、社会稳定水平	提高	享受政策群众满意度	≥90%
								符合条件申报对象覆盖率	100%				
41072123000000018973	提前下达2023年计划生育转移支付资金(特扶)	15.60	15.60			特扶补助资金	≤15.6万元	计划生育独生子女家庭子女伤残、死亡人数	≤78人	家庭发展能力、社会稳定水平	提高	享受政策群众满意度	≥90%
								符合条件申报对象覆盖率	100%				
41072123000000020724	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基本药物制度补助	256.30	256.30			乡镇卫生院基本药物补助	≤158.1万元	全县村卫生室基药补助覆盖率	100%	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在基层持续实施	持续实施	基层患者满意率	≥90%
						村医村卫生室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补助	≤98.2万元	全县受补助卫生院数量	7个				

								基本药物使用金额比例	≥70%				
								基本药物补助发放及时性	及时				
410721230 000000021 103	提前下达 2023 年中 央财政公 立医院改 革补助	125.50	125.50			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	≤ 125.5 万 元	公立医院平均住院日	较上年 降低	持续为人民群众提供综合医疗卫生服务	持续	患者满意度	≥90%
								保障医院日常供电	正常				
								药占比（中药饮片除外）	≤33%				
								电费支出覆盖月份	≤12 个				
								每门诊人次次均收入水平增幅	≤8%				
								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410721230 000000021 105	提前下达 2023 年重 大传染病 防控经费	113.20	113.20			重大传染病经费	≤ 113.2 万 元	保障单位	1%	有效开展重大传染病工作	有效	保障单位满意率	≥90%
								资金使用合规率	≤90%				
								项目实施期	全年				
410721230 000000026 709	划转基数 基本公卫	423.00	423.00			补助资金	≤423 万 元	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77%	城乡居民公共卫生服务差距	不断缩 小	城乡居民对基本公卫服 务满意度	≥80%
								社区在册居家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率	≥80%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不断提 高		
								7 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	≥85%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70%							
						肺结核病患者管理率	≥90%							
						65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	≥62%							
						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62%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62%							
						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	≥62%							
						年底前完成基本公共卫生各项工作	12月底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接种疫苗接种保持率	≥90%							
						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	≥95%							
41072123000000026711	划转基数奖扶	37.20	37.20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金发放标准	960元/人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人数	≥2190人	家庭发展能力、社会稳定水平	提高	对象满意度	≥90%	
								符合条件申报对象覆盖率	100%					
								奖励和扶助资金发放及时性	及时					
41072123000000026713	划转基数特扶	7.40	7.40			补助资金	≥7.4万元	补助发放及时性	及时	家庭发展能力、社会稳定水平	提高	对象满意度	≥90%	
								特扶人数	≥78人					

								符合条件申报对象覆盖率	100%				
410721230 000000026 715	划转基数 婚检	3.00	3.00			补助资金	≥3万元	婚前保健资金拨付率	100%	城乡居民公共卫生服务差距	减小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保障免费婚检人员对象数	≤350对				
								服务及时性	及时				
410721230 000000026 717	划转基数 村室基药	19.00	19.00			村卫生室基本药物补助资金	≤19万元	补助全县村卫生室数量	≥184个	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在基层持续实施	持续实施	村卫生室满意率	≥90%
								村卫生室基本药物使用覆盖率	100%				
								补助发放及时性	及时				
410721230 000000026 719	划转基数 精神病监护管理	13.00	13.00			以奖代补发放标准	2400元	项目实施期	全年	预防肇事肇祸事件发生率	≥90%	患者监护人满意度	≥90%
								患者人数	≥275人				
								符合条件重精患者覆盖率	100%				
410721230 000000026 721	划转基数 其他计生	44.40	44.40			计生各项优抚资金	≥44.4万元	补助发放及时性	及时	家庭发展能力，社会稳定水平，计生家庭健康稳定发展	提高	享受政策群众满意度	≥90%
								计生各项优抚人数	≤5465人				
								符合条件申报对象覆盖率	100%				
410721230 000000026 723	划转基数 公立医院补偿	19.00	19.00			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	≤19万元	1	10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诊疗人次数占医疗卫生机构诊疗总人次的比例	≥54.14%	公立医院职工满意度	≥85%

							医疗服务收（不含药品、耗材、检查、化验收入）占公立医院医疗收入的比例	≥23.61%			公立医院门诊患者、住院患者满意度	≥85%
							保障职工职业年金正常参保	保障				
							职业年金覆盖人数	≥191 人				
							公立医院平均住院日	≤9.35 天				
							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